浦发银行柳州分行政府采购应收账款线上融资信贷产品

——“政采贷”简介

我行推出的“政采贷”业务依托柳州市人民银行和财政局牵头的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根据政府订单向政府采购类市场中标客户发放订单融资贷款。我行总行研发“供应链金融电子平台”已于2020年上线，该平台与中征网后台数据对接，实现“政采贷”业务全线上融资，将有效缩短业务流程，大幅度提升客户融资服务体验。

**产品名称：**浦发银行“政采贷”

**申请条件：**柳州市政府采购项目中标企业

**业务办理流程：**客户提交贷款申请材料、经营机构调查、报送、授信审查、审批、跟客户签署业务合同、放款。

**融资利率：**随行就市

**融资期限：**授信有效期最长不超过1年；单笔融资期限根据合同约定的最迟交货期、工期、政采部门实际正常回款周期及其内部审批流程、历史回款记录等因素合理厘定，原则上不超过半年，最长不超过1年。

**准入条件：**

1.公司注册地在广西区内（含各类分公司）的政府采购供应商，暂不接受异地供应商申请办理业务；

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有固定的经营场所，依法合规、经营正常，具有政采部门认可的专业化、批量化生产和供货能力；

3.满足政府采购的资质要求，具有良好的纳税记录、工商登记记录；

4.工程模式项下，供应商须成立两年（含）以上，或实际控制人有三年以上实际行业经验，并严格限制为政府采购工程合同的乙方，即承包人；

5.有过政府采购项目中标经历，线下模式项下，还包括首次中标供应商；

6.企业法人、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者在人民银行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中无重大不良记录；

7.在银行的融资无逾期、欠息或垫款情况，对外担保无不良或代偿风险，且无其他不良信用记录；

8.交货、履约等纪录良好，未发生因产品质量或未按期交付货物等因素引发的商业纠纷，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供应商黑名单；

9.已在我行开立一般存款账户及专用存款账户（即政采专户），供应商与政采部门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中注明或已变更收款账户为该公司在浦发银行开立的政采专户；

10.供应商应满足我行订单融资业务管理办法设定的其他基本准入要求。

浦发银行柳州分行网点：柳州市晨华路9号

联系电话：赵总 2098108